

证券代码：838452

证券简称：立洋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深圳市立洋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11月9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10月2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屈军毅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公司《章程》和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。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发展战略，为更好地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扩大生产经营规模，提高市场竞争力和影响力，公司拟在广东省东莞市黄江镇设立全资子公司，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2900万元。全资子公司名称、经营范围、注册地址等以工

商局核准登记信息为准。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1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披露的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徐志平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安国波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，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，满足公司经营管理需要，董事会现提名徐志平先生担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1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披露的《深圳市立洋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（四）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1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.深圳市立洋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深圳市立洋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1月11日